

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函

有关单位：

为充分发挥安全生产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在保障安全生产条件、提升本质安全方面的基础性作用，推动金属非金属矿山工艺、技术、装备、设施的改善，促进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好转，经研究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决定，在全国推广应用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（以下简称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）。现就推广应用技术和装备的通知如下：

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的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，包括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新设备、新工具、新防护用品、新安全标志等，主要以金属非金属矿山机械化建设和事故防范、应急救援、安全培训等方面为主。

二、推荐的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应有金属非金属矿山现场应用实例，并有较好的推广价值。

三、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

四、请各省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及有关单位于 2014 年 8

月 31

总局 监管一司 李永强

国家安全监管

北京市通州区安全监管

附件:

全国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推广应用技术

申报单位(盖章):		
技术(或装备) 名称		
研发单位		
联系方式	联系人	电子邮件
	联系电话	移动电话
	通信地址	
简要说明研发过程、主要功能、创新性、参加鉴定及获奖荣誉等,500字以内。		
技术(或装备)概况	简要说明应用条件及对安全生产的保障作用等,500字以内。	
应用及推广前景等,500字以内。	简要介绍在金属非金属矿山的应用情况	